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18-2019 年度家長通函第九十五號

全方位學習日暨龍舟初級訓練班(中四善班)

敬啟者：

本年度全方位學習日訂於 11 月 30 日(星期五) 舉行，除了讓同學可藉著參與全班活動與同學交流外，更可與班主任及老師有更多溝通的機會，增加同學的歸屬感。是日活動為學校正常學習活動之一，所有同學均須參加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集合及解散地點：屯門獨木舟會 (加多利灣泳灘大樓一樓)

費用：190 元 (龍舟初級訓練班原價為 180 元及證書費用 60 元，現學校津貼 50 元，符合領取學生活動津助的同學，毋須繳交費用)

集合時間：上午 9 時正

解散時間：下午 5 時正

帶隊及負責老師：吳桂常老師

備註：1. 請同學穿著輕便服飾參加活動，另須自備午膳、泳衣、包跟膠鞋、飲用水、梳洗及防曬用品等。

2. 是項活動由屯門獨木舟會主辦，所有活動由專業導師負責，仍請家長敦促貴子弟遵從負責導師的指導及安排，切勿擅自行動，免生意外。

3. 缺席者需具醫生病假紙，否則需繳付活動之全費(即\$240)或補回其差價。

4. 查詢請電 24755432 與吳桂常老師聯絡。

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第 167 頁之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著貴子弟於 **11 月 12 日(星期一)** 或以前交回班主任，費用將於 **11 月 23 日(星期五)** 後，從學生的 eClass 帳戶中扣除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

校長

謹啟

副本

COPY

____班____號

【回 條】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十一月九日家長通函第九十五號，本人同意敝子弟於 2018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五) 參加「全方位學習日暨龍舟初級訓練班(中四善班)」，並會督促其遵守一切規則和老師指導，以保安全。

敝子弟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是次活動毋須繳費。

敝子弟並非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須繳費用\$190。(費用將於學生之 eClass 帳戶中扣除)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____日

[CKF]